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31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鉴于相关事项较为紧急，依据《公司章程》规定，会议于2026年5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董事长李红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讨论，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拟签署相关终止协议的议案》

自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披露后，公司积极推进申报发行相关工作。现综合考虑当前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等诸多因素，经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审慎分析后，决定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控制权变更、管理层收购事项，并向深交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同时签署相关终止协议。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暨控制权变更终止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关联董事李红星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三十一日